五台县委编办2021年度

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_Toc8734)

[一、本部门职责 1](#_Toc560)

[二、机构设置情况 3](#_Toc15019)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4](#_Toc16915)

[一、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 4](#_Toc10366)

[二、2021年预算收入总表 4](#_Toc4552)

[三、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 4](#_Toc2299)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_Toc12318)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4](#_Toc25260)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4](#_Toc10383)

[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4](#_Toc32242)

[八、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4](#_Toc2455)

[九、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4](#_Toc110)

[十、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4](#_Toc22277)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4](#_Toc18594)

[一、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4](#_Toc24468)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5](#_Toc13201)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5](#_Toc6287)

[四、政府采购情况 5](#_Toc1129)

[五、绩效管理情况 5](#_Toc30540)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_Toc9855)

[七、其他说明 6](#_Toc163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6](#_Toc1059)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1、监督检查国家制定的老干部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贯策执行。

2、落实有关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3、组织管理离退休干部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其他科学知识。

4、组织老干部开展以健身为主的文体活动，丰富老干部的精神生活。

5、调查研究老干部工作方面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并向县委及上级老干部工作部门提出老干部工作方面的改进意见。

6、制定全县老干部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7、指导县直各有关单位的老干部工作。

8、组织发动老干部发挥余热，为全县社会、经济等各方面的发作展贡献。

9、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五台县老干部局属于行政单位，包括老年大学和老干部活动中心2个事业单位，其中老干部局在职7人，老年大学编制5个，实有4人，老干部活动中心编制数15个，在职13人，合计24人，内设办公室、医务室、财务室、文印室等科室。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2021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十、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017.32万元，比 2020年度增加63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17.32万元。

2、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017.32万元，比 2020年度增加634.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将离退休干部和遗嘱人员全年工资纳入预算之中。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017.32万元。主要包括一帮公共服务支出781.5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4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0.1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5万元，农林水支出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12万元.

##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本单位无“三公经费”

##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我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采购计划。

## 五、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1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9万元，分别为：

1. 老干部特需活动费35万元。
2. 离休干部全年住院费、门诊费159万元。
3. 新城区活动室经费15万元。
4. 工委各支部经费10万元。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无；

2、房屋情况：房屋面积3000平方米，原值150万元，折旧 50.25万元，净值 99.75 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无。

## 七、其他说明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政府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把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政府购买服务是一种契约化的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具有权责清晰、结果导向、灵活高效等特点。